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UXING ENERGY LIMITED

### 普星能量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

### 總經理變更

普星能量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布，由於工作安排，魏均勇先生(「**魏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一職，自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起生效，而彼仍留任執行董事；並將由執行董事袁烽先生(「**袁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起生效。

魏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且概無有關其離任本公司總經理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袁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袁先生，40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六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畢業於湖北工業大學，獲工學學士學位，主修電子信息工程專業。彼亦於二零一一年獲工學碩士學位，主修控制系統與控制理論專業。彼現為中國共產黨黨員。

自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袁先生任職於萬向集團公司(「**萬向集團**」，由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魯偉鼎先生控制的公司)技術中心研發部。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彼任職於萬向集團首席與法務工作室。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彼擔任民生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助理。

袁先生目前擔任多項職務，例如萬向財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浙江產權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向三創股份公司董事長、法定代表人及總經理。

本公司已與袁先生訂立服務協議。根據服務協議，袁先生的執行董事初始任期為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起為期三年，且其任期將持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為止。

根據服務協議，袁先生無權就其執行董事身份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本公司概無就委任袁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訂立獨立服務協議。袁先生無權就其作為本公司總經理的身份向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袁先生的酬金須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不時檢討，且彼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有權享有由董事會經參考其經驗、職責、現行的行業市況及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營表現及盈利能力並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可能批准的薪酬及其他福利及津貼。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袁先生(i)概無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ii)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i)概無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擁有任何關係；及(iv)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袁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之事宜務須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普星能量有限公司  
董事長  
管大源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管大源先生、魏均勇先生及袁烽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芸娟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鄔崇國先生、吳穎女士及俞偉峰先生。